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教育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措施，并监督执行。

（二）研究制订全县教育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协调实施工作；负责改制学校和社会力量举办的各类学校管理工作。

（三）综合管理全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等工作；负责全县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指导协调各乡（镇）、县直各部门有关教育的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方针政策，依法管理教育资产和各项教育经费，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五）负责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有关方案和规章制度，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负责全县教师的资格认定、聘用、调配、辞退等工作，办理教育系统调动、奖惩、离退休等呈报审批手续。

（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的有关规定，负责科级学校领导干部的提名和领导班子的年终考核，负责全县股级学校校长的任免、培训和班子考核，负责教育局机关干部的实绩考核和股级干部的任免。

（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及美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所属学校党群团工作。负责各类教育学会、社区教育和相关教育机构的管理与指导工作。

（八）负责管理全县的学历教育及各类考试工作。

（九）承担国家、省、市教育科研项目，规划、指导全县教育教学研究工作；根据教学大纲落实学科教学计划，负责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常规管理。

（十）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全面贯彻教育方针，端正办学方向。

（十一）承办上级教育部门和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局机关共有工作人员18人，机关股室26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股、教育股、职成股、计财股、教师发展中心、招生办、监察室、校舍办、电教馆、教师工作股、工会、政教股、幼教中心、装备中心、教育督导室、教育工委办公室、宣教中心、安全教育中心、科学技术服务中心、科学技术股、教育团工委、关工委办公室、脱贫领导小组办公室、校外教育培训监管股。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本级。

三、2022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省、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及全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五好思路”，抓改革，进一步提高教育治理水平，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1.全面加强教科系统党的建设；

2.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3.提升教育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

4.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5.提升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6.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附后）**

一、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九、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资金明细表

十、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十二、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十四、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3595.725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8069.7248万元，降低37.2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3595.725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3505.725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3505.725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89.7248万元，降低37.46%。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科局预算包括下属学校待分配资金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待分配资金已分配到各学校列入预算。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数相同。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9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万元，增长28.57%。主要原因是2022年参加初中学业水平测试人数增加，增加报考报名费。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数相同。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13595.7252万元。包括：

1．教育支出13501.02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972.3727万元，减少37.13%。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科局预算包括下属学校待分配资金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待分配资金已分配到各学校列入预算。

2.科技支出48.26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0721万元，减少62.39%。主要原因为2021年偿还原科技局科技创建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经费60万元，减少科技创新企业奖励项目20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03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2427万元，减少37.02%。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未做实，做实后新增预算。

4.住房保障支出15.39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9627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分配公务员3人。

5．基本支出预算数为216.80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1612万元，减少3.2%。主要原因是达龄退休人员2人。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3378.9164万元。与上年相减少8062.5636万元，减少37.61%。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科局预算包括下属学校待分配资金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待分配资金已分配到各学校列入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3595.72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505.7252万元，占99.3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90万元，占0.6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3595.7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8088万元，占1.59%；项目支出13378.9164万元，占98.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505.725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089.7248万元，减少37.46%。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科局预算包括下属学校待分配资金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待分配资金已分配到各学校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3505.725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89.7248万元，减少37.46%。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科局预算包括下属学校待分配资金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待分配资金已分配到各学校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216.808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93.67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3.13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教育科技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数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数相同。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3.135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6755万元，增长3.01%。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464.4056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8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585.83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870.5756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1. 房屋情况

本部门房屋3980平方米，金额248.7728万元。

1. 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无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38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505.7252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505.7252万元。

1. 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